

居家護理

國泰綜合醫院 護理部編印 著作權人：國泰綜合醫院
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，不得轉載、翻印或轉售

■ 服務對象

- 本院醫師確認病情穩定適合出院居家療養者。
- 醫療與護理服務項目為本院可提供者。

■ 服務範圍

台北市十二個行政區（單趟車程 30 分鐘內）。

■ 服務項目

- 護理評估及諮詢。
- 護理指導如復健運動、營養、一般傷口照護、居家照護技巧等。
- 多科用藥整合。
- 護理技術
 - ◆ 氣切護理、更換氣切套管。
 - ◆ 更換留置導尿管護理、膀胱造口引流管。
 - ◆ 更換留置鼻胃管。

- ◆膀胱灌洗。
- ◆腸造口護理。
- ◆小量注射（肌肉注射、靜脈注射、皮下注射）。
- ◆三、四級傷口處理及換藥。
- ◆代採檢體。

■ 收案條件

- 病人只能維持有限之自我照顧能力，即清醒時間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的活動限制在床上或椅子上。
- 有明確之醫療服務項目需服務者。
- 罹患慢性病需長期護理之病人或出院後需繼續護理之病人。

■ 收費標準

- 健保個案
 - ◆ 健保給付每月二次為限。
 - ◆ 每次需自付居家診療訪視費用之部分負擔 5%（重大傷病、福保、榮民免部份負擔）及往返實際計程車交通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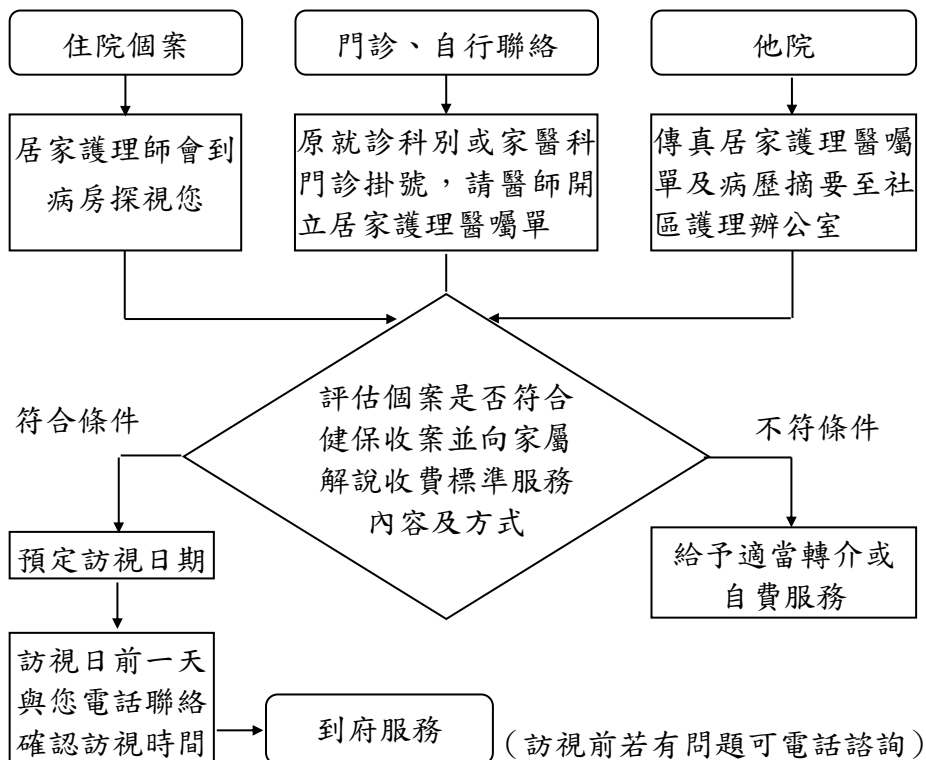
■ 自費個案

- ◆ 基本家庭訪視費每次以一小時為原則，居家護理師基本訪視費 1050 元，醫師基本訪視費 1553 元，每項超過半小時加收 200 元。
- ◆ 材料、技術、檢驗費依實際發生項目，比照本院自費標準另外收費。

■ 出診時間

- 星期一至五：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。
- 其他時間或例假日，若病人發生緊急情況，請直接回醫院急診室處理。

■ 居家護理訪視程序



祝

早日康復

此資料僅供參考，關於病情實際狀況，請與醫師討論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

國泰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居家護理所

(02)2325-7500 轉 3956.3958.3959

A5000.345.2022.09 九修

2023.01 審閱